

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奖学金申请简则

(华侨大学)

(2025 年度)

1. 名称: 本奖学金定名为
 - 1.1 《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优秀学生奖学金 (中国华侨大学)》
 - 1.2 《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华校师资培养专项奖学金 (中国华侨大学)》
 - 1.3 《陈嘉庚奖学金 (中国华侨大学)》
 - 1.4 《“陈江和” 一带一路奖学金 (中国华侨大学)》
2. 宗旨:
 - 2.1 鼓励持有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证书毕业生在学术领域继续力争上游, 前往中国完成大学教育, 为华社及国家增添人才。
 - 2.2 鼓励持有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证书毕业及国民型中学华裔毕业生修读大学教育类课程, 日后投身教育行列, 以强化华文独中教育教师队伍, 塑造华文独中教育专业品牌。
 - 2.3 鼓励成绩优异且持有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证书毕业生来华留学。
 - 2.4 鼓励马来西亚华裔及集美校友后裔高中毕业生留学中国厦门。
 - 2.5 鼓励马来西亚优秀华裔留学生入读华侨大学。
3. 大学简介: 华侨大学创办于 1960 年, 是国家部属高校、中国政府重点建设大学, 是中国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优秀大学, 中国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及中国面向海外开展华文教育的主要基地。华侨大学位于中国福建省, 在中国历史文化名城、东亚文化之都 —— 泉州市和获得联合国最佳人居奖的海上花园城市 —— 厦门市分别设有校区。建校 63 年来, 华侨大学培养的超 20 万名毕业生遍布海内外, 其中来自 90 多个国家和港澳台地区的校友 6 万余人。华侨大学秉承“为侨服务、传播中华文化”的办学宗旨, “面向海外, 面向港澳台”。学校具有博士、硕士、学士和预科等层次完整的办学体系, 学科门类涉及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医学、管理学、艺术学等 11 个学科门类。学校拥有国家级重点学科, 博士后流动站及中国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 拥有中国大陆最好的学士学位课程办学水准, 现有 26 个教学学院, 各类在校学生 3.5 万余人, 其中来自包括马来西亚在内的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华侨、港澳台和外国留学生 7622 人。华侨大学将致力于建设成为最适合海外留学生及港澳台学生学习、成才, 在国际上具有较高影响和良好声誉的综合性华侨高等学府。
4. 大学地址: 华侨大学 HUAQIAO UNIVERSITY
泉州校区: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城华北路 269 号, 邮编 362021
No.269 Chenghua North Rd. Quanzhou, Fujian, China 362021
厦门校区: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集美大道 668 号, 邮编 361021
No.668 Jimei Avenue, Xiamen, Fujian, China 361021
电话: 0086-595-22695678
传真: 0086-595-22691575
网址: <https://zsc.hqu.edu.cn>
电邮: hqdxjwzs@sina.com
5. 推荐就读专业: 以学校当年度实际招生专业为准。
 - 5.1 文史经济、管理类
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金融学、国际经济与贸易、电子商务、法学、汉语国际教育、汉语言文学、应用语言学、广播电视学、广告学、英语、日语、财务管理、工商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行政管理、旅游管理、酒店管理、会展经济与管理、哲学 (含中西人文综合试验班、中华文化学试验班)

5.2 理工类

智能制造工程、工业设计、材料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类（含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人工智能、信息安全）、土木工程、工程管理、城市地下空间工程、给排水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生物工程、环境工程、制药工程、建筑学、城乡规划、风景园林、临床医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子科学与技术、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通信工程、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数学与应用数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临床医学、药学

5.3 教育类（适用于师资奖学金申请者选择）

仅限：中国语言文学类（汉语言文学）、英语、工商管理类、计算机类、设计学类、体育教育等专业中一门。

5.4 艺术、体育类

视觉传达设计、产品设计、音乐学、舞蹈学、体育教育。

5.5 全英文教学类 / 中美 121 双学位班

国际商务（全英文教学，可接轨英国名校 3+1 或 3+1+1 本硕连读项目）、经济学类（全英文教学，金融学专业，中美 121 双学位班，可接轨 CFA 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工商管理类（全英文教学，含财务管理专业，中美 121 双学位班，可接轨 ACCA 国际职业资格认证）。

6. 奖学金名额：
- 6.1 优秀学生奖学金：学费全免 5 名；学费半免 15 名（全英文教学专业及中美 121 双学位班专业不可申请该项奖学金）
 - 6.2 华校师资培养专项奖学金：学费全免 10 名
 - ※ 华校师资培养专项奖学金学员须与董总签约，毕业后必须在华文独中任职至少 4 年，否则依合约规定，按每年学费总额，共缴还 4 年费用，以便转发及重新培育新的学员。获得华校师资培养专项奖学金的学生入学后不得申请转换专业。
 - ※ 毕业后在就职期间需自费修读“教育专业文凭课程”。
 - 6.3 陈嘉庚奖学金：以陈嘉庚奖学金委员会最终审批结果为准。
 - 6.4 华侨大学“陈江和”一带一路奖学金：以华侨大学陈江和“一带一路”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审批结果为准。

7. 年限：4 年（建筑学、临床医学专业为 5 年）

8. 申请资格：8.1 马来西亚公民。

8.2 身心健康、品行良好、课外活动活跃。

8.3 (a) 优秀学生奖学金（含学费全免和学费半免）申请标准：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成绩：5 科【包括华文、英文、数学类科（至少一门）[数学、高级数学或高级数学（I）或高级数学（II）]及其它两科相关科目】总积分不超过 22 点。

(b) 华校师资培养专项奖学金申请标准：

(i)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成绩：5 科【包括华文、英文、数学类科（至少一门）[数学、高级数学或高级数学（I）或高级数学（II）]及其它两科相关科目】总积分不超过 25 点。

(ii) 持有 STPM 文凭者（SPM 华文成绩须为优等），成绩至少 2B、2C。

(c) 陈嘉庚奖学金申请标准：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成绩：5 科【包括华文、英文、数学类科（至少一门）[数学、高级数学或高级数学（I）或高级数学（II）]及其它两科相关科目】总积分不超过 22 点。仅面向申请就读华侨大学厦门校区专业者，具体专业及申请细则请详见华侨大学招生信息网。本科生奖学金资助金额为 5 万元人民币 / 人 / 学年。

(d) 华侨大学“陈江和”一带一路奖学金申请标准:

具体资助专业根据每年的华侨大学“陈江和”一带一路奖学金招生简章为准；
资助标准：3 万元人民币/人/学年。

备注：获得中国政府奖学金、陈嘉庚奖学金、陈江和奖学金者不再享受其他类型的新生奖学金支持。

(e) 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标准:

根据中国国家留学基金委申请要求，向中国驻当地大使馆 / 领事馆进行申请。
本科生奖学金资助金额约为 6 万元人民币 / 人 / 学年。

8.4 申请者须是经本会《留华推荐专案》推荐之学生。

※ 凡不符合上述资格者请勿提出申请。

8.5 大学也欢迎学生以自费方式申请入学。

9. 申请日期：由即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 截止，**逾期恕不受理**。

10. 开学日期：2025 年 9 月

11. 申请手续：11.1 须通过 Google Form 填写资料，将以下文件按顺序扫描成一个 PDF 文档，发送至电子邮箱 scholarship@dongzong.my，以完成报名。

11.1.1 大学奖学金申请表（确保资料填写完整，必须附上照片）

11.1.2 校方推荐信（若有）

11.1.3 自传（若有）

11.1.4 高中统考证书

11.1.5 高中毕业证书

11.1.6 高中三年成绩报告表

11.1.7 高中三年证书、奖状及校外考试文凭（如 SPM）

※ **所有文件须以原件扫描。**

11.2 申请者先依《留华推荐专案》进行入学申请。

11.3 缴交手续费 **RM 50**，汇款后务必将汇款证明提供给本会，并注明申请者姓名。

UOB 223-301-200-0 (United Chinese School Committees' Association of Malaysia)

网上转账时，请在“Recipient Reference”填上申请者姓名，汇款后务必将汇款证明提供予本会。

11.4 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董总学务处（奖贷学金组）林小姐、李小姐

电 话：03-8736 2337 分机 229

手 机：012-294 7595 (WhatsApp)

电 邮：scholarship@dongzong.my

咨询时间：9.00 a.m. → 12.00 p.m.

2.00 p.m. → 4.30 p.m.

11.5 相关材料提交不完整者，**恕不处理**。

12. 审 核：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奖贷学金委员会负责审核遴选，并把获选学生名单推荐予大学，由大学为最后审定，**任何质询恕不受理**。

13. 本简则若有未尽善处，本会可随时增删之。

董总学务处

奖贷学金组

2024 年 10 月修订